| 附件1 | | | | |
| --- | --- | --- | --- | --- |
| 河南师范大学文明单位量化考核表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评价标准** | **评价方式** | **自评**  **得分** |
| **组织领导**  **（10%）** | **工作机制**  **（10分）** | 1.领导班子坚强有力，团结协作，廉洁奉公，党政领导重视文明校园创建工作，设立组织领导机构，有专人负责具体工作，积极参与“五大创建”活动（“文明知识大学习”“文明习惯大养成”“环境卫生大清理”“办公（教学）秩序大整治”“文明创建大评比”）。视情况计1-6分。 | 提供相关文件制度和文字资料 |  |
| 2.每年至少2次研究文明校园创建工作，有工作方案或工作台账，并在年度工作总结中进行专门总结，视情况计1-4分。 | 提供相关文件制度和文字资料 |  |
| **文明创建活动**  **（60%）** | **日常思想**  **政治教育**  **（20分）** | 1．坚持党委会“”第一议题”学习，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教职工理论学习等多种学习方式，有学习计划，学习记录，领导干部理论学习档案（学习记录、心得体会等资料）健全。视效果1-3分。 | 提供相关文件制度和文字资料 |  |
| 2.在社团活动、社会实践、网络宣传等日常思想政治教育中开展形式多样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视效果1-3分。 | 提供开展相关活动的图片、新闻报道和文字资料 |  |
| 3.经常性开展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教育，培育和选树学习励志、实践奉献、诚信友善、创新创业、志愿服务等方面的典型。视效果1-3分。 |  |
| 4.利用重要节庆日、纪念日和重大活动，广泛开展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宣传教育，引导师生坚定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视效果计1-3分。 |  |
| **文明创建活动**  **（60%）** | **日常思想**  **政治教育**  **（20分）** | 5.开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加强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教育，开展党史、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学习教育，视效果计1-2分。 | 提供开展相关活动的图片、新闻报道和文字资料 |  |
| 6.注重开展网络文明教育、网络安全教育，培育有高度的安全意识、有文明的网络素养、有守法的行为习惯、有必备的防护技能的校园“四有”好网民，视效果计1-2分。 |  |
| 7.开展诚信主题教育活动，加强学风建设和科学道德教育，视效果计1-2分。 |  |
| 8.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增强师生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意识。视效果计1-2分。 |  |
| **师德师风**  **建设**  **（10分）** | 1.在新教工的招聘中开展思想政治状况审查，建立健全长效化的青年教师思想政治工作机制，视效果计1-3分。 | 提供相关文件制度和文字资料 |  |
| 2.开展形式多样的师德主题教育活动，明确全员育人的岗位职责，倡导为人师表、践行文明礼仪、树立师德典型，有具体措施、活动内容和载体。视效果计1-7分。 | 提供开展活动的图片、新闻报道和文字资料 |  |
| **校园文化**  **活动**  **（10分）** | 1.开展校风、校训、教风、学风、校史、校歌、校徽等校园文化符号教育，激励师生热爱学校、共建学校，引导师生树立家校情怀。视效果计1-4分。 |  |
| **文明创建活动**  **（60%）** | **校园文化**  **活动**  **（10分）** | 2.利用春节、元宵、清明、端午、中秋、重阳等中华传统节日开展“我们的节日”主题活动。视效果计1-2分。 | 提供开展活动的图片、新闻报道和文字资料 |  |
| 3.主动参与学校层面的文化节、艺术节、运动会、高雅艺术进校园等活动。积极开展和参加内容丰富健康向上、形式多样的文体活动，充分体现校园文化的凝聚、育人、服务功能。视效果计1-4分。 |  |
| **校园环境**  **建设**  **（10分）** | 1.办公室及所属卫生责任区干净整洁，无脏、乱、差现象；环境绿化，开展植树护绿活动，营造良好生态环境；环境美化，构建美观宜人的内外环境。视效果计1-4分。 | 参考校爱卫会检查结果计分 |  |
| 2.加强健康教育，积极创建无烟单位，配合学校做好疾病防控工作，视效果计1-3分。 | 提供相关文件制度和开展活动的图片、文字资料 |  |
| 3.注重生态文明建设，加强低碳节能教育，节约用水、用电，开展垃圾分类，有制度、有检查、有举措、有成效，视效果计1-3分。 |  |
| **志愿服务**  **活动**  **（10分）** | 1.结合学院办学特色发展志愿服务组织,培育志愿服务品牌。视情况计1-4分 | 提供相关文件制度和开展活动的图片、文字资料 |  |
| 2.推进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有年度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总体方案，明确具体责任部门、责任人、具体活动安排。1-3分 |  |
| **文明创建活动**  **（60%）** | **志愿服务**  **活动**  **（10分）** | 3.组织师生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与志愿服务活动。全体团员成为注册志愿者，师生员工志愿服务参与率达到40%以上，党员志愿服务参与率达到95%以上。视效果计1-3分。 | 提供开展活动的图片、新闻报道和文字资料 |  |
| **特色指标（30%）** | **荣誉奖励**  **（12分）** | **集体荣誉**：积极参与社会公益、志愿服务等活动，产生较大社会影响，全国荣誉计2分，省级荣誉计1分，同一单位获多个奖项的，按最高奖项得分计入，最高计6分。 | 提供获奖文件及证书扫描件 |  |
| **个人荣誉：**获得全国道德模范及提名奖、时代楷模、感动中国人物、中国好人，全国教书育人楷模、全国最美教师、全国优秀教师，中央和国家机关授予的其他荣誉，计2分；河南省道德模范及提名奖、河南好人，河南文明教师、河南文明学生，省委、省政府授予的荣誉计1分，同一人获多个奖项的，按最高奖项得分计入，最高计6分。 |  |
| **重大贡献**  **（12分）** | 1.各单位在文明创建工作中开展的创新举措或特色做法，视效果计1-4分。 | 各单位提供实证材料 |  |
| 2.在完成日常创建工作基础上，主动承担学校精神文明创建活动，视参与程度及相关材料提供情况一次计2分，最高计8分。 | 根据校文明办认定计分 |  |
| **新闻宣传**  **（6分）** | 在省级及以上主流媒体刊播宣传本单位工作的稿件，每篇计2分；在学校新闻网、文明网和校报发表本单位教职工撰写（署名）的文明校园创建工作的新闻稿件，每篇计1分（同一篇稿件不重复计分）。最高计6分。 | 提供相关稿件电子版或复印件、电视视频截图、用稿通知等 |  |
| **扣分事项** | **创建周期内** | 1.主要领导在本单位任职期间有严重违纪、违法事件。视情况每人次扣5-10分。 | 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组织部提供 |  |
| 2.本单位师生意识形态领域出现错误倾向。视情况每人次扣5-10分。 | 稳定办、党委宣传部、党委统战部、党委保卫部、党委教师工作部、党委学工部提供 |  |
| 3.本单位有影响社会稳定事故、不诚信事件、群体性责任事件。视情况扣3-10分。 | 稳定办、党委保卫部、校长办公室（信访办）提供 |  |
| 4.发生校园安全责任事故(包括实验室危险品管理不当造成的事故)、消防责任事故、食物中毒事件。根据事件程度扣3-10分。 | 稳定办、党委保卫部、后勤管理处提供 |  |
| 5.师生员工有违法违纪现象，根据事件程度扣3-10分。 | 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党委保卫部提供 |  |
| 6.有违规办学（办班）、违规招生和违规收费问题，根据影响程度和金额扣3-10分。 | 教务处、招生办公室、研究生院提供 |  |
| 7.教师中有违反师德的行为，造成恶劣社会影响的，根据影响程度每人次扣3-10分。 | 党委教师工作部提供 |  |
| 8.就业工作中有就业率作假等违规行为，侵犯学生权益，造成恶劣社会影响的扣3-10分。 | 就业创业指导服务中心提供 |  |
| **总 分** | | | |  |

备注：“扣分事项”只扣分，不加分，分数从总得分中直接扣除。